

## **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栩杰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其中独立董事李婉娇女士、周亚民先生、肖家源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**二、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**

##### **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**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——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与半年度报告编制有关的各项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组织并编制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2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##### **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**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2022年半年

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，梳理编制了《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**特此公告。**

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6 日